

概 要

本概要擬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不包括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之前，應閱讀本招股章程全部內容。投資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本概要所載的陳述如非歷史事實之陳述，可能均屬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以若干假設為基礎。董事認為該等假設屬合理，但實際業績能否達到我們的預期將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在任何情況下，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均不應視為本公司或任何相關人士就有關假設的準確性或將會或應該達致的該等結果而作出的陳述、保證或預測。

概覽

根據MPA的資料，按住宅用戶數計算，我們是香港最大的住宅光纖寬頻服務供應商，2014年8月31日所佔住宅光纖寬頻市場份額為**53.7%**。根據通訊辦公佈的市場數據，按住宅寬頻網絡用戶數計算，我們亦為香港第二大住宅寬頻網絡服務供應商，2014年8月31日所佔市場份額為**34.2%**。

2000年以來，我們已投入巨資於香港建設覆蓋範圍最廣的光纖網絡之一。2014年8月31日，香港寬頻的電訊、電腦及辦公室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租賃裝修固定資產累計成本約達**41**億港元。該等固定資產主要與我們的網絡有關，且為網絡的主要組成部分。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網絡覆蓋住戶數目超過**2.10**百萬戶（佔香港住宅單位總數約**79%**），網絡覆蓋商業樓宇數目超過**1,900**幢（即本公司大部分目標高端商業樓宇）。我們自身擁有大部分端對端光纖網絡，能為客戶提供一系列先進電訊服務。

我們的營業額主要來自兩大業務：住宅及企業業務。我們的住宅業務主要包括向住宅客戶提供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包括對等**100 Mbps**至**1,000 Mbps**的高速寬頻上網服務、VoIP服務及網絡電視等其他電訊服務。住宅寬頻上網服務是我們的大部分營業額來源，亦捆綁其他服務而拉動我們其他住宅電訊服務的需求。我們的企業業務主要包括向企業客戶提供寬頻、VoIP、都會以太網私人網絡服務及其他電訊服務。

行業及競爭

我們在香港的寬頻及相關電訊服務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是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和記環球電訊」）、九倉電訊有限公司（「九倉電訊」）、有線

概 要

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有線寬頻**」)及新世界電訊有限公司(「**新世界電訊**」)，而我們住宅寬頻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為香港現時的固網電訊營運商香港電訊。住宅寬頻服務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及主要營業額來源。

截至2015年1月13日，獲准於香港提供本地固網傳送者服務的設施為本牌照持有人共有21名，而獲准提供寬頻服務的持牌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共有201名。儘管香港固網電訊行業開放，但多項因素導致難以擴大市場競爭，包括建造固網所需的時間及巨額前期投資、須按香港政府及樓宇業主要求取得的通行權許可證，以及由於大部分樓宇的公用管道已被現有網絡佔據以致樓宇的公用管道數目有限等實際限制。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主要表現指標

我們認為主要表現指標是監控本公司營運表現的重要指標。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主要營運表現指標。該等指標的定義及計算方法載於「技術詞彙」。

	於8月31日			於11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以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以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住宅業務				
網絡覆蓋住戶數目：.....	2,012	2,039	2,088	2,102
用戶 ⁽¹⁾				
— 寬頻.....	626	660	692	710
— 話音.....	471	574	576	570
市場份額 ⁽²⁾				
— 寬頻 ⁽³⁾	30.4%	32.7%	34.2%	35.0%
— 話音 ⁽⁴⁾	19.5%	23.1%	23.4%	22.9%
住宅客戶.....	737	764	779	791
寬頻客戶流失率 ⁽⁵⁾	0.6%	0.6%	0.8%	0.5%
企業業務				
商業樓宇覆蓋率：.....	1.6	1.8	1.9	1.9
用戶 ⁽¹⁾				
— 寬頻.....	23	26	28	30
— 話音.....	64	72	81	85
市場份額 ⁽²⁾				
— 寬頻 ⁽⁶⁾	11.1%	11.7%	12.0%	12.6%
— 話音 ⁽⁷⁾	3.5%	3.9%	4.4%	4.6%
企業客戶.....	27	29	32	34
寬頻客戶流失率 ⁽⁸⁾	1.0%	1.0%	1.2%	0.9%

概 要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住宅ARPU ⁽⁹⁾	155 ⁽¹¹⁾	158	175	170	183
企業ARPU ⁽¹⁰⁾	910 ⁽¹¹⁾	948	1,026	998	1,018

附註：

- (1) 一個住宅訂戶可訂購多於一種服務。雖然寬頻及話音服務一般捆綁在一起，但寬頻及話音用戶分開呈列。同樣，一個企業訂戶可訂購多於一種服務，通常更會重複訂購話音服務。
- (2) 根據通訊辦的資料。
- (3) 我們的香港住宅寬頻服務市場份額，乃按我們於指定時間點的住宅寬頻用戶數目除以通訊辦所記錄同一時間點的住宅寬頻用戶總數計算。
- (4) 我們的香港住宅話音服務市場份額，乃按我們於指定時間點的住宅話音用戶數目除以通訊辦所記錄同一時間點的住宅話音用戶總數計算。
- (5) 按指定財政年度／期間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總額除以年內／期間月數計算。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按每月住宅寬頻用戶終止總數除以同月住宅寬頻用戶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6) 我們的香港企業寬頻服務市場份額按我們於指定時間點的企業寬頻用戶數目除以通訊辦所記錄同一時間點的企業寬頻用戶總數計算。
- (7) 我們的香港企業話音服務市場份額按我們於指定時間點的企業話音用戶數目除以通訊辦所記錄同一時間點的企業話音用戶總數計算。
- (8) 按指定財政年度／期間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總額除以年內／期間月數計算。每月寬頻客戶流失率按每月企業寬頻用戶終止總數除以同月企業寬頻用戶平均數再乘以100%計算。
- (9) 按有關期間住宅寬頻用戶所訂購服務(包括寬頻服務及捆綁的任何話音、網絡電視及／或其他娛樂服務)產生的收益除以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再除以有關期間月份數目計算。平均住宅寬頻用戶數目按期初及期末用戶總數除以二計算。由於我們記錄住宅寬頻用戶訂購的所有服務產生之營業額，我們對住宅ARPU的使用及計算有別於ARPU的行業定義。由於我們按捆綁而非獨立基準記錄住宅ARPU，我們相信此舉有助我們更好觀察業務表現。請參閱「行業概覽－香港住宅寬頻網絡市場－ARPU」。
- (10) 按有關期間企業業務產生的收益(不包括IDD服務收益)除以平均企業客戶數再除以有關期間月份數目計算。平均企業客戶數目按期初及期末企業客戶總數除以二計算。該指標可能因我們與企業客戶訂立的個別特大合約的影響而失真。
- (11) 計算該等指標所用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數據基於香港寬頻的收益計算。

概 要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投資股份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分為(a)與我們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b)與我們經營所在地的法律及監管環境有關的風險、(c)與我們於中國營運有關的風險及(d)與投資股份有關的風險。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以下為影響我們業務的若干主要風險摘要：

- 來自競爭對手的價格及其他競爭壓力；
- 香港固網電訊行業結構及規例變更，包括行業進一步開放或其他規例改革；
- 香港電訊市場新參與者加入或現有的競爭對手合併，會令市場競爭更激烈；
- 無法在應對電訊行業技術進步、行業標準及客戶需求的轉變方面與競爭對手競爭；
- 擴展網絡覆蓋可能受實際限制及能否進入樓宇所限；
- 我們網絡基建的損壞(無論為自然損壞或由第三方造成的損壞)；及
- 我們有相當金額的債務，且股本負債率為高。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憑藉獨特的企業文化及先進的網絡基礎設施，我們能以相宜的價格提供最優質的電訊服務。我們認為我們的競爭優勢如下：

- 以人才為本的持股管理文化與股東共擔風險及共享回報；
- 香港最大的住宅光纖寬頻網絡服務供應商，產業基礎堅實；
- 具吸引力的價值定位有助持續擴大市場份額並提升ARPU增長潛力；
- 我們廣泛的先進光纖網絡為進一步增加用戶提供經營優勢；
- 我們在企業市場的地位穩固，增長前景巨大；及
- 業務模式靈活且有既定發展方向，成本結構具有高度擴展性，因此現金流增長強勁。

概 要

策略

我們計劃利用已作出大額投資的網絡以及完善的服務組合進一步推動收益、利潤及現金流增長。我們已實施下列策略以達致目標：

- 不斷投資人才，推動我們的成功增長；
- 利用我們優越的價值定位進一步推動住宅用戶增長；
- 通過市場細分及追加銷售舉措提升客戶收益；
- 進一步滲透企業市場；及
- 通過營運優勢及有效成本管理舉措，提升盈利能力。

本集團節選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於2012年8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期間、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3年及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節選歷史財務數據。本概要摘錄自附錄一A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於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的財務資料呈列本集團於2012年5月30日收購網絡及相關資產後的部分年度業績，僅反映上述收購後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期間中之三個月的營運狀況。該等業績無法直接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比較。

以下概要應與「財務資料」、本集團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與2013年及2014年11月30日和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3年及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附錄一A所載相關附註)以及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獨立財務資料和附錄一B所載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附錄一A所載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與附錄一B所載有關香港寬頻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的主要差異為：

- 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僅載有香港寬頻及其他附屬公司自收購日期起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本集團於CVC收購當時按公允值確認香港寬頻淨資產，導致本集團而非香港寬頻的經營業績產生相關收益表影響(如有關CVC收購的無形資產攤銷)；

概 要

- 本集團於2013年1月收購的香港Wi-Fi批發商Y5Zone Limited的經營業績計入本集團而非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及
- 與附屬公司(香港寬頻除外)借取的銀行貸款及優先票據有關的額外融資成本及未償還債項計入本集團而非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收益表節選數據

	3月15日至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三個月	
	8月31日期間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		(以千為單位)		
				(未經審核)		
營業額	553,874	1,949,434	2,131,581	497,436	553,780	
其他淨收入	4,071	7,265	12,925	6,763	5,043	
網絡成本及銷售成本	(151,617)	(305,167)	(287,121)	(60,645)	(67,234)	
其他營運開支	(384,096)	(1,460,091)	(1,560,777)	(377,443)	(389,543)	
融資成本	(47,207)	(301,401)	(191,570)	(46,632)	(43,578)	
除稅前(虧損)/利潤	(24,975)	(109,960)	105,038	19,479	58,468	
所得稅	(6,252)	(29,038)	(51,488)	(10,672)	(19,301)	
期/年內(虧損)/利潤	<u>(31,227)</u>	<u>(138,998)</u>	<u>53,550</u>	<u>8,807</u>	<u>39,167</u>	

下表概述我們的住宅服務、企業服務及產品收益所得營業額。

	3月15日至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三個月	
	8月31日期間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		(以千為單位)		
				(未經審核)		
住宅收益	368,137	1,489,829	1,630,472	392,997	425,500	
企業收益	87,463	370,763	422,975	99,270	111,663	
產品收益	98,274	88,842	78,134	5,169	16,617	
營業額	<u>553,874</u>	<u>1,949,434</u>	<u>2,131,581</u>	<u>497,436</u>	<u>553,780</u>	

我們已淡出網絡電視及IDD服務，預期該等服務所佔整體營業額比例會下降。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收益增幅部分被網絡電視及IDD服務的淡出所抵銷。

概 要

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售出83百萬、291百萬、260百萬及64百萬分鐘IDD通話時間。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IDD服務的收益分別為43.7百萬港元、159.6百萬港元、149.9百萬港元及35.8百萬港元。按提供IDD服務的直接成本計算，IDD服務業務的相對盈利水平與我們主要業務一致，但我們認為來自其他營運商的競爭及技術更新換代加快會對日後IDD服務產生的營業額有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香港IDD服務」。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節選數據

	於8月31日			於11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		(以千為單位)
非流動資產.....	5,400,294	5,212,960	5,001,036	4,948,366
流動資產.....	412,765	642,381	718,389	737,013
流動負債.....	(446,675)	(457,444)	(552,348)	(491,61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3,910)	184,937	166,041	245,4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66,384	5,397,897	5,167,077	5,193,767
非流動負債.....	(2,864,100)	(3,808,219)	(3,524,232)	(3,511,767)
資產淨值.....	2,502,284	1,589,678	1,642,845	1,682,000
股本.....	8	8	8	8
儲備.....	2,502,276	1,589,670	1,642,837	1,681,992
權益總額.....	2,502,284	1,589,678	1,642,845	1,682,000

我們於2012年8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33.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而該銀行貸款於2013年1月以優先票據所得款項再融資。我們於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與2014年11月30日產生流動資產淨值。

概 要

本集團現金流量表節選數據

	3月15日至 8月31日期間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		(以千為單位)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82,553	765,005	874,657	159,278	90,46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910,811)	(388,575)	(324,072)	(64,571)	(72,257)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867,379	(207,958)	(425,04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9,121	168,472	125,538	94,707	18,204	
期／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9,283	310,029	310,029	435,630	
匯率變動影響	162	2,274	63	(55)	3	
期／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39,283</u>	<u>310,029</u>	<u>435,630</u>	<u>404,681</u>	<u>453,837</u>	

本集團其他財務數據

下表所列財務表現(即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及經調整淨利潤)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故未經審核，亦無計入財務報表，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該等財務表現雖可與財務報表呈列的項目對賬，但未必等同於其他公司的同類計量項目，故不應視作可與財務報表的收益表項目比較。該等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不應獨立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財務業績分析，更不可取而代之。

概 要

有關該等項目與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呈列項目的對賬，請參閱「本集團節選財務及營運數據 — 本集團其他財務數據」。

	3月15日至 8月31日期間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1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以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¹⁾⁽²⁾	158,560	740,589	845,281	211,355	235,571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¹⁾⁽³⁾	28.6%	38.0%	39.7%	42.5%	42.5%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 ⁽¹⁾⁽⁴⁾	33,072	226,605	310,814	149,173	90,477	
資本開支	79,308	324,238	345,601	60,158	70,008	
經調整淨利潤 ⁽¹⁾⁽⁵⁾	47,786	201,110	253,940	63,848	80,081	

附註：

- (1)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經調整自由現金流及經調整淨利潤並非釐定表現之方法。該等方法並非且不應用於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淨收入或經營活動現金流，亦非一定為反映現金流量是否足以撥付現金需求之指標。此外，我們對該等方法的定義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
- (2)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指期／年內利潤／(虧損)另加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上市開支、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再扣減利息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並非釐定表現之方法。
- (3)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除以營業額。
- (4) 經調整自由現金流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加已收利息再扣減資本開支、已付利息及已付稅項，經調整營運資金變動、其他非經常項目及其他非現金項目。營運資金包括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存貨、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遞延開支、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遞延服務收益。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非經常項目包括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日後或會包括公司交易相關的一次性費用。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非現金項目包括授出權利之責任攤銷，日後或會包括共同持股計劃II相關的非現金項目及與上述類似的非現金項目。
- (5) 經調整淨利潤指期／年內利潤／(虧損)加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抵免)、非經常融資成本及其他非經常項目。營業紀錄期間的非經常融資成本包括取消優先票據之虧損及撤銷未攤銷銀行貸款手續費，日後或會包括撤銷未攤銷借貸手續費及同類非經常融資成本。營業紀錄期間的其他非經常項目包括業務合併相關的交易成本、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及上市開支，日後或會包括上市開支及公司交易相關的一次性費用。

概 要

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節選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全年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節選歷史財務數據。本概要摘錄自附錄一B有關香港寬頻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香港寬頻經審核財務報表。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並無反映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收購會計法，包括公允值調整對香港寬頻就2012年5月CVC Asia III Funds收購本集團所得資產淨值的影響。我們載入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款項之業務資料，是因為我們認為該等資料能為投資者提供截至2012年及2013年8月31日止全年我們可資比較的大部分有用的業務資料。該等資料應視為對附錄一A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的補充，但不可替代或取代。

由於我們主要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的財務資料並不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因此投資者不應僅基於該財務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香港寬頻之收益表節選數據

	截至8月31日止全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以千為單位)	
營業額	1,939,683	1,922,477	2,112,248
除稅前利潤	562,243	431,342	515,563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495,166	358,769	428,020

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本集團若干財務比率：

	於8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11月30日 及截至該日 止三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¹⁾	28.6%	38.0%	39.7%
股權回報率 ⁽²⁾	不適用 ⁽⁸⁾	(8.7)%	3.3%	不適用 ⁽⁸⁾
經調整股權回報率 ⁽³⁾	不適用 ⁽⁸⁾	12.7%	15.5%	不適用 ⁽⁸⁾
總資產回報率 ⁽⁴⁾	不適用 ⁽⁸⁾	(2.4)%	0.9%	不適用 ⁽⁸⁾
經調整有形資產回報率 ⁽⁵⁾	不適用 ⁽⁸⁾	7.7%	9.5%	不適用 ⁽⁸⁾
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 ⁽⁶⁾	不適用 ⁽⁸⁾	4.4倍	3.5倍	不適用 ⁽⁸⁾
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 ⁽⁷⁾	不適用 ⁽⁸⁾	3.9倍	3.0倍	不適用 ⁽⁸⁾
股本負債比率 ⁽⁹⁾	94.9%	203.2%	182.2%	178.2%
經調整股本負債比率 ⁽¹⁰⁾	89.3%	183.7%	155.7%	151.2%

概 要

附註：

- (1)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按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除以營業額計算。
- (2) 股權回報率按年／期內利潤／(虧損)除以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經調整股權回報率按經調整淨利潤除以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4) 總資產回報率按年／期內利潤／(虧損)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5) 經調整有形資產回報率按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有形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6) 總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按各年／期末總債務除以各年度／期間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計算。總債務按銀行計息貸款總額、優先票據及其他借貸計算。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指年／期內利潤／(虧損)另加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再扣減利息收入。
- (7) 淨債務與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的比率按各年／期末淨債務除以各年度／期間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計算。淨債務指所有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8) 該等比率於2012年3月15日及2012年8月31日以及2012年3月15日至2012年8月31日期間與於2014年11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並不適用，且很可能由於相關收益表計量並無反映全年經營業績而產生誤導。
- (9) 股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為管理及優化資本結構，我們有相當金額的債務。
- (10) 經調整股本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為管理及優化資本結構，我們有相當金額的債務。

CVC收購及我們的控股股東

CVC收購於2012年5月30日完成，包括：

- (a) MLCL自香港電視收購香港寬頻集團有限公司、Credibility Holdings Limited、Automedia Holdings Limited及其他附屬公司(「電訊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按無現金及無債務基準計算，為4,951百萬港元，已計及償還所欠香港電視的若干股東貸款；及
- (b)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etropolitan Light (HK) Company Limited以61百萬港元收購廣州城電客戶服務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就2012年3月31日電訊集團的現金、債務及營運資本金額作出調整後，CVC收購的現金代價為4,873.6百萬港元。根據CVC收購，我們與香港電視訂立有關使用網絡及服務的若干協議。請參閱「業務 — 網絡基礎設施 — 有關網絡使用的安排」。

全球發售前，MLGHL為我們的控股股東，而MLGHL由CVC Asia III Funds全資擁有。

緊隨重組、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MLGHL將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概 要

CVC Asia III Funds為投資具備價值增長潛力之公司的私募基金。CVC Asia III Funds控制的各類業務組合遍佈各行各業。

上市理由

為提高在香港的知名度、增強業務的透明度及為全體股東利益提高股份的流動性，本公司正申請上市。上述理由符合我們的企業核心價值，即(i)誠實無偽 恪守承諾；(ii)先知先覺 迅速反應；(iii)果敢承擔 追求卓越；及(iv)將心比心 熱誠關顧。

資金需求主要包括與我們網絡有關的債務償還承擔及資本開支。我們已應用新信貸安排所得部分款項再融資優先票據所欠未償還債項。詳情請參閱「[近期發展](#)—[新信貸安排及贖回優先票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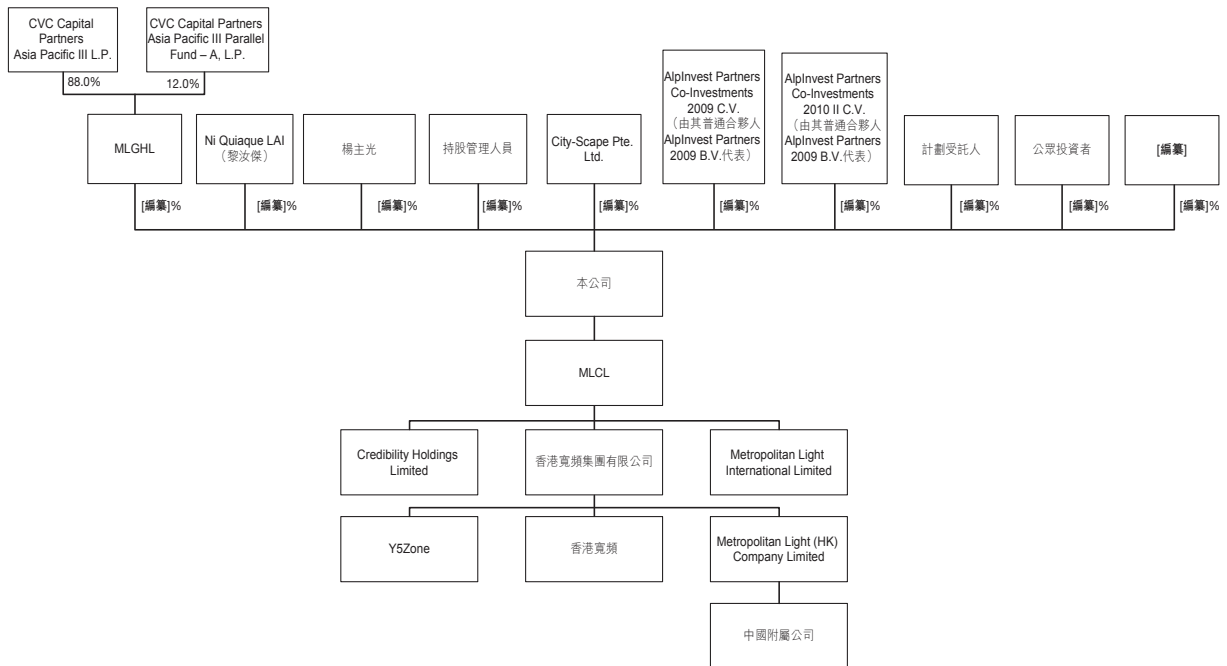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大部分資本開支會用於選擇性地擴充網絡覆蓋。我們已大額投資網絡，除非市況意外轉變、香港人口變化或技術變更，預計未來幾年的資本開支與營業紀錄期間的資本開支相若。預期會使用經營所得現金應付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資本開支、承擔及或然負債](#)—[資本開支](#)」。

概 要

上市後之股權

上市後售股股東的權益將大幅減少。

重組、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各步驟完成後，本集團的公司架構如下：



附註：

-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實體均為全資附屬公司。
- (2) 假設(i)上市日期為【編纂】；(ii)發售價等於最高發售價；及(iii)定價日的匯率為1.00美元兌7.75468港元計算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有關假設為最低發售價的股權百分比，請參閱「歷史及重組 — 資本化發行 — 重組、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後之股權」所載表格。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負債淨值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負債淨值：【編纂】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港元(按最低發售價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請參閱「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編纂】

所得款項用途

【編纂】

概 要

[編纂]

股息政策

截至2012年8月31日止期間、截至2013年及2014年8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向若干MLCL股東的分派分別為零、776百萬港元、零及零。其他詳情請參閱「*近期發展 — 贖回MLHL優先股*」。

我們的股息政策是於調整潛在債務償還(倘必要)後按不少於相關年度／期間經調整自由現金流的90%(以100%為目標)派付股息。

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股息政策及可分派儲備*」。

近期發展

現有交易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自2014年11月30日起不斷擴大用戶群，尤其專注為住宅客戶及企業客戶提供寬頻服務。我們於香港的住宅寬頻網絡用戶總數由2014年11月30日約710,000戶增至2014年12月31日約715,000戶。我們的企業客戶總數由2014年11月30日約34,000戶增至2014年12月31日約35,000戶。我們不斷贏得大量企業客戶。預期該等新賬戶會繼續實現收益增長，同時需要費用以選擇性地擴展網絡覆蓋範圍進而滿足既定需求。

2014年12月，我們收到通訊辦有關綜合傳送者牌照的原則批准，於2015年2月生效，為期15年。

如下文所述，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或財務狀況已經並將會繼續受本節所載其他近期發展影響，包括有關贖回優先票據的融資成本、贖回MLHL優先股的資金及已產生並自收益表扣除的上市開支。

概 要

就董事所知，香港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或我們經營所處行業概無出現變更而會對我們自2014年11月30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的業務或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新信貸安排及贖回優先票據

2014年12月11日，我們就4,460百萬港元定期循環信貸訂立新信貸安排。新信貸安排於2014年12月22日經修訂及重列。

新信貸安排須於最終到期時悉數償還。本集團擬於到期當時或之前以當時認為適當的資源為新信貸安排再融資或續期。本集團將繼續分析特定時間對本集團最為有利的資本來源。為管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本集團有能力以銀行借貸及優先票據的形式借取資金及再融資。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發展，我們預期可按合理商業條款於債項到期當時或之前繼續獲取再融資。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債項 — 重大債項概況 — 新信貸安排」。

2015年1月22日，我們使用新信貸安排部分所得款項悉數贖回本集團附屬公司發行的餘下流通優先票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債項 — 重大債項概況 — 於2018年到期按5.25厘計息的有擔保優先票據」。我們就贖回餘下流通優先票據支付溢價53百萬港元及撇銷發行費未攤銷成本43百萬港元。該等融資成本將計入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表。我們已訂立利率掉期以管理根據新信貸安排提取之大部分款項的利率風險。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市場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 對沖安排」。

贖回MLHL優先股

2015年2月18日，MLHL批准贖回其若干股東(持股管理人員除外)所持若干總值約245百萬港元的優先股(連同有關應計票息)。贖回將於2015年3月9日完成，並以手頭現金(來自香港寬頻股息總額約230百萬港元及MLHL所持剩餘現金約15百萬港元)全數支付。作為我們資本結構管理的一部分，贖回款項將增加我們的有形負債淨值狀況。其他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股息政策及可分派儲備」。

資本化發行

為使計劃受託人可於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將股份發放予參與者，本公司會將股份溢價賬進賬金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撥充資本，動用該等金額按

概 要

面值繳清【編纂】股(按最高發售價計算)至【編纂】股(按最低發售價計算)股份(「計劃股份」)之股款以供於上市日期配發及發行予計劃受託人。計劃股份將由計劃受託人持有，直至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或共同持股計劃II終止時向參與者發放。詳情請參閱「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共同持股計劃II」。

共同持股計劃II

本公司預期根據職級邀請400多名人才參與共同持股計劃II，彼等可據此按市價認購股份，並向彼等授出權利，可於上市日期後兩個月左右即按每7股獲發3股的配對基準以零代價收取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基於各人才職級計算的上限。獲取根據共同持股計劃II授出額外股份的權利受三年期延後歸屬計劃及多項條件所限，以獎勵人才成為本公司長期持股管理人員。

我們預計須就共同持股計劃II自截至2015年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表扣除總計25.4百萬港元。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人才成本及持股管理人員報酬」。

上市開支

預期上市將產生的開支總額(不包括售股股東應付的費用)約為【編纂】港元，預期均會自收益表扣除。截至2014年11月30日，本集團產生上市開支17.9百萬港元。

有關區分售股股東與本公司各自的包銷佣金及費用(一方面)及上市開支(另一方面)之拆分協議，屬協議各方計及上述上市理由後訂立的商業協議。請參閱「—上市理由」。